

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不构成股价异动情况的说明

根据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连续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，结果如下：

通鼎互联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重大事项，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1月29日起停牌。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（2016年1月28日）通鼎互联股票收盘价为14.75元/股，停牌前第20个交易日（2015年12月31日）通鼎互联股票收盘价为19.38元/股，该20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跌幅为-23.89%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》（2012年修订），通鼎互联所处行业属于“C类制造业”中的“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”。

本公司对公司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自查比较，具体如下：

项目	2015年12月31日	2016年1月28日	涨跌幅
002491.SZ通鼎互联（元/股）	19.38	14.75	-23.89%
399005.SZ中小板指数（点）	8,393.83	6,047.35	-27.96%
H30185中证全指通信设备（点）	7,010.76	4,896.11	-30.16%
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情况	-	-	4.07%
剔除行业因素影响后涨跌情况	-	-	6.27%

数据来源：WIND 资讯

综上，在剔除大盘因素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，公司股票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%，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。本公司股票在可能影响股价的敏感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不构成股价异动。

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六月七日